



验资报告

天健验〔2016〕2-21号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2016年6月24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出资者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5,196,720.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425,196,720.00元。根据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贵公司拟以货币资金方式向张庆华等112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人民币普通股（A股）10,5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7.86元/股。经我们审验，截至2016年6月24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张庆华等85名股权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款63,367,320.00元，其中肖汉卿等50名股权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款由其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缴存，85名股权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8,062,000.00股，以货币资金缴纳限制性股票款合计63,367,320.00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捌佰零陆万贰仟元整（¥8,062,000.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55,305,320.00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人民币425,196,720.00元，实收资本人民币425,196,720.00元，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审验，并由本所于2016年6月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湘验〔2016〕28号）。截至2016年6月24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433,258,720.00

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 433,258,720.00 元。

本验资报告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4.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明细表

4-1 个人自付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明细表

4-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付出资行权明细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贺焕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曹翔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6 月 24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元

股份性质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6,019,500.00	36.69	156,019,500.00	36.01	156,019,500.00	36.69	156,019,500.00	36.01
核心管理人员持股			8,062,000.00	1.86			8,062,000.00	1.86
小计	156,019,500.00	36.69	164,081,500.00	37.87	156,019,500.00	36.69	164,081,500.00	37.8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269,177,220.00	63.31	269,177,220.00	62.13	269,177,220.00	63.31	269,177,220.00	62.13
小计	269,177,220.00	63.31	269,177,220.00	62.13	269,177,220.00	63.31	269,177,220.00	62.13
合计	425,196,720.00	100.00	433,258,720.00	100.00	425,196,720.00	100.00	433,258,720.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由湖南方盛制药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29 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000183855019M 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前公司原注册资本 425,196,720.00 元，折股份总数 425,196,72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56,019,500.00 股，占股份总额 36.69%；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69,177,220.00 股，占股份总额的 63.31%。根据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062,000.00 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贵公司通过向张庆华等 85 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方式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3,258,720.00 元，折合股份总数 433,258,72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贵公司拟以货币资金方式向张庆华等 85 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人民币普通股（A 股）8,062,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 7.86 元/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3,258,720.00 元。发行后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3,258,720.00 元，每股面值 1 元，折股份总数 433,258,72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164,081,5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37.87%，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269,177,22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62.13%。本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价值超过新增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16 年 6 月 24 日止，贵公司实际已收到张庆华等 85 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行权股款合计人民币 63,367,32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8,062,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5,305,320.00 元。

本次限制性股票行权对象中，有 35 人以个人出资的形式缴纳出资款，实际

缴纳的新增出资款人民币合计 25,269,900.00 元（计入实收资本 3,21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2,054,900.00 元）。其中：货币资金 25,269,900.00 元，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前分批逐笔缴存公司在兴业银行长沙分行营业部开立的人民币账户 368100100100767947 账号内（详见个人自付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明细表）。其余 50 名限制性股票行权对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限制性股票融资代付，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行权对象的自付投资款与行权对象向其融入的投资款汇总代行缴纳出资，实际缴纳的新增出资额人民币合计 38,097,420.00 元（计入实收资本 4,847,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33,250,420.00 元）。其中：货币资金 38,097,420.00 元，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缴存于公司在兴业银行长沙分行营业部开立的人民币账户 368100100100767947 账号内（详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付出资行权明细表附表）。

贵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以第 735 号记账凭证入账。本次行权后贵公司累计实收资本 433,258,720.00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164,081,5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37.87%；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269,177,22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62.13%。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西溪路128号9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zj.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特殊普通合伙)

仅为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胡少先

办 公 场 所： 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9楼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300000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74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年6月28日

证书序号 NO. 023309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5年 10月 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不得作为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转送或披露。



证书序号: 00017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证书号：44

发证时间：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九日

仅为湖南方盛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证书编号: 43010002009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05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曹湘琦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4-05-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102197405200223
Identity card No.	

仅为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曹湘琦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曹湘琦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注册之日起，持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注册之日起，持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意事项

1. 本证书自注册之日起，持续有效一年。
2.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如遇特殊情况，可申请延期。
3.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如遇特殊情况，可申请延期。
4.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如遇特殊情况，可申请延期。
5.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如遇特殊情况，可申请延期。
6.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如遇特殊情况，可申请延期。
7.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如遇特殊情况，可申请延期。
8.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如遇特殊情况，可申请延期。
9.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如遇特殊情况，可申请延期。
10.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如遇特殊情况，可申请延期。

NOTES

1.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 In case of special circumstances, an application for extension may be made.
3. In case of special circumstances, an application for extension may be made.
4. In case of special circumstances, an application for extension may be made.
5. In case of special circumstances, an application for extension may be made.
6. In case of special circumstances, an application for extension may be made.
7. In case of special circumstances, an application for extension may be made.
8. In case of special circumstances, an application for extension may be made.
9. In case of special circumstances, an application for extension may be made.
10. In case of special circumstances, an application for extension may be mad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注册之日起，持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 名: 贺焕华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0-07-09
工作单位: 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湖南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30166196007090036

430105140033

湖南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湖南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湖南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湖南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湖南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湖南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湖南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湖南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湖南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湖南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0 十一 二十
2015年11月1日换证

仅为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贺焕华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贺焕华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